**投标响应函**

致：绍兴文理学院、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编号：（2018-03-0037）招标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陶新华 绍兴致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代表投标人绍兴致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绍兴市越城区好望大厦2幢707室提交以下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另提供商务报价文件光盘一张。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宣布同意如下：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诺按标书和合同的规定执行责任和义务。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而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力。

3.我方中标后拟在中标后将/工作分包，分包承担主体是/，我方承诺分包承担主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再次分包。（不再将工作进行分包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下划线处填写“/”。）

4.同意向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单位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6.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8.我方承诺完全遵守和满足招标文件供货日期(完工日期)和所投产品(服务)的质保期(免费保修期)要求。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好望大厦2幢707室 邮政编码：312000

电话：0575-88058895 传真：0575-85129268

开户银行：工行绍兴中兴大桥支行 帐号:121101730920001126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绍兴致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04月17日

**开标一览表**

投 标 人 名 称： 绍兴致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标 项： 2018-03-0037-1

招 标 编 号：2018-03-0037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货物的制造商 | 品牌 | 数量 | 型号和规格 | 单价 | 总价 | 交货期 | 质保期 |
| 1 | 牵引仪  （多功能牵引床） | 安阳市翔宇医疗  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 翔宇 | 1套 | YHZ-Ⅲ | 99000 | 99000 | 中标后  20天内 | 贰年 |
| 投标总价 | | 小写：99000.00 | | | | | | | |
| 大写：玖万玖仟元整 |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招标人不接受某一标项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4.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

5.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6.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盖章）：绍兴致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04月17日